**首都体育学院本科生赴境外学习保密协议**

为促进首都体育学院与港澳台地区、国外大学之间的学术与文化交流，充分利用各方资源，为学生提供更广阔地学习机会，首都体育学院相继与韩国龙仁大学、台湾国立体育大学及马来亚大学签订了合作协议，进行学生互换学习项目。为了加强对交换项目的学生工作规范管理，特制定本协议。

学生在参加交换项目学习期间，应维护国家利益和学校利益，不做有损国家和学校声誉的事情；在个人对外交往等活动中，不得泄露国家政治、军事、经济和科技秘密；凡是教学、科研、生产中有密级的资料，未经保密主管部门的批准，不得带（寄）往港澳台地区及境外，对违反规定从事上述行为者，学校有权按国家或学校有关规定处理，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学生个人承担。

申请交换项目的学生应诚实、守信，在赴港澳台地区及出境手续办理过程中及出境期间，若发现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、弄虚作假者，学校将及时查处，情节严重者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。

国际教育学院 学院 学生： 学生家长：

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

盖章 盖章

日期: 日期： 日期： 日期：